

米林市 2024 年第二季度县域环境质量状况公示

根据《米林市环境质量监测方案》要求，我市委托西藏以勒科技有限公司对我市空气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（地表水）、雅鲁藏布江（地表水）上游 500 米、下游 1000 米进行环境质量监测，现将 2024 年米林市第二季度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一、监测情况

（一）监测点位

1. 县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：米林市政府；县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点位：南伊珞巴民族乡琼林村旁水坝（地表水）；县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点位：米林市雅鲁藏布江上游 500 米、米林市雅鲁藏布江下游 1000 米。

（断面级别：县控）

2. 农村试点（空气质量、饮用水水源地）监测点位：卧龙镇甲竹村、卧龙镇仙村、卧龙镇本宗下却村、卧龙镇本宗村、卧龙镇嘎当村、卧龙镇单嘎努觉村、卧龙镇江中村、卧龙镇扎村、扎西绕登乡雪巴村、卧龙镇日村、卧龙镇甲格村、卧龙镇日旭村、卧龙镇真多村、卧龙镇麦村、卧龙镇塘崩巴村、卧龙镇卧龙村、卧龙镇下却村、里龙乡朗贡村木如二号安置点、里龙乡朗贡村木如一号安置点、米林镇帮仲联村、米林镇扎西新村 21 个点位。

（二）监测项目

1.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：二氧化硫（SO₂）、二氧化氮（NO₂）、PM₁₀、PM_{2.5}、臭氧、一氧化碳共 6 项。

2.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9 地水质检测项目：水温、pH 值、化学需氧量、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铜、锌、氟化物、硒、砷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氰化物、挥发酚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硫化物、粪大肠菌群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硝酸盐（以 N 计）、铁、锰、三氯甲烷、四氯化碳、三氯乙烯、四氯乙烯、甲醛、苯、甲苯、乙苯、二甲苯、苯乙烯、异丙苯、氯苯、1,2-二氯苯、1,4-二氯苯、三氯苯、硝基苯、二硝基苯、硝基氯苯、邻苯二甲酸二丁酯、邻苯二甲酸二（2-乙基己基）酯、滴滴涕、林丹、阿特拉津、苯并（α）芘、钼、钴、铍、硼、锑、镍、钡、钒、铊共 62 项。

3.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项目：流速、水温、pH 值、溶解氧、浑浊度、电导率、高锰酸盐指数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铜、锌、氟化物、硒、砷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氰化物、挥发酚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硫化物等 26 项指标。

4. 农村试点环境空气监测项目：二氧化硫（SO₂）、二氧化氮（NO₂）、PM₁₀、PM_{2.5}、臭氧、一氧化碳共 6 项。

5. 农村试点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检测项目：水温、PH 值、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铜、锌、氟化物、硒、砷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铅、氰化物、挥发酚、石油类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硫化物、粪大肠菌群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硝酸盐氮、铁、锰共 27 项。

（三）监测频次

1.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：手工监测、每年监测四次，每季度一次。每次连续监测 5 天。

2. 县域集中饮用水水质监测：每月一次，每年 12 次。
3.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：每月一次，每年 12 次。
4. 农村试点环境空气及饮用水水源地监测：每季度 1 次，每年 4 次。

二、技术要求及评价标准

(一) 县域空气质量

根据《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（HJ/T194-2005）》，按照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 3095-2012）对监测结果进行评价。

(二) 饮用水环境质量

根据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及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对监测结果进行评价。

(三) 地表水环境质量

根据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），按照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及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对监测结果进行评价。

三、监测评价结果

(一) 空气质量

米林市县域第二季度城市空气质量监测项目指标结果均符合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 3095-2012）表 1 的 II 级浓度限值。

(二) 集中式饮用水环境质量

县域集中饮用水源地取水口南伊珞巴民族乡琼林村琼林村旁水坝（地表水）4 月、5 月、6 月水质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表 1 的 II 类标准限值及表 2 和表 3 标准限值要求。

(三)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

米林市地表水雅鲁藏布江上游 500m，下游 1000m 处（4 月、5 月、6 月）环境质量监测项目监测结果均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表 1 的 II 类标准值要求。

（四）农村试点空气质量

第二季度空气质量监测项目指标结果均符合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（GB 3095-2012）表 1 的 II 级浓度限值。

（五）农村试点饮用水环境质量

第二季度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项目指标结果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表 1 的 II 类标准限值及表 2 标准限值。



